

证券代码:002709 证券简称:天赐材料 公告编号:2023-079
转债代码:127073 转债简称:天赐转债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6月7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安排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3年6月7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6月26日(星期一)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上午9:15—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上午9:15至2023年6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提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投票项目变更的议案》 √

(二)提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中,议案I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3年5月26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议案I为回避决议事项,需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议案I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应对中小投资者(以下以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的表决票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股票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法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代理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须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登记的登记表(见附件3)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信函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本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4)出席会议时请出示相关登记证明材料原件。

2.登记时间:2023年6月26日上午8:30~12:00

3.登记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证券事务部

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信函请寄至: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法务部,邮编:510760,信函请注明“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4.联系方式:

联系人:韩恒 卢小翠

联系电话:020-66608666

联系传真:020-66608666

联系邮箱:IR@tinc.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涉及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附件3: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登记表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09,投票简称:天赐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表决权数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6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 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6月26日上午9:15至2023年6月26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取得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州天赐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本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6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现场会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东诚片康达路8号公司办公楼二楼培训厅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会议审议的提案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部分投票项目变更的议案》 √

表决说明:

1.上述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如同意,在“同意”栏中打“√”,持反对意见的,在“反对”栏中“√”,持弃权意见的,在“弃权”栏中打“√”。

2.每一提案,只能填一项表决类型,不选或多选视为无效。

3.委托人和受托人信息

■委托人信息(盖章):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其他有效证件号: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股东卡账号:

■受托人信息: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有效身份证件件号:

受托人股东卡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其他有效证件件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其他有效身份证件件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其他有效身份证件件号: